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電訊

香港電訊信託

(一個根據香港法律於2011年11月7日成立並由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信託)

與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託管人－經理」）董事會（「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及本公司董事會，統稱「董事會」）欣然宣佈，杜家怡女士（「杜女士」）獲委任為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2月22日生效。

杜女士，44歲，自2022年12月起出任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是Tastings Group Limited的創辦擁有人兼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是一間餐飲管理公司，經營多間米芝蓮星級餐廳、世界50大最佳酒吧及即飲雞尾酒品牌。杜女士於2011年完成葡萄酒與烈酒教育基金會（WSET）第三級認證。她是香港知名的飲料評審，為各種比賽及活動擔任評判，包括著名的一年一度國泰香港國際美酒品評大賽。

杜女士獲美國Pepperdine University頒授文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研究，副修市場學。

杜女士是新加坡董事協會會員。她亦是婦女基金會女性領袖師友計劃的導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杜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職位。

杜女士與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以及本公司普通股及優先股的主要或控股持有人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杜女士於股份合訂單位或本公司其他證券中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本公司致杜女士委任其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函件，杜女士的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及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於2011年11月7日訂立以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經修訂），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可於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杜女士有權每年就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袍金港幣256,300元，此金額是參考她在本公司的職責，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而釐定。她亦與託管人－經理訂立委任函件，擔任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會享有收取任何額外酬金的權利。

杜女士已確認(a)經考慮《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後，她為獨立人士；(b)她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託管人－經理或其各自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與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關連；及(c)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她於委任時的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載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有關上述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留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杜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與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學芝

香港，2024年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及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鍾楚義、唐永博及王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Sunil Varma、麥雅文、黃惠君及杜家怡